多方携手共画未成年人保护“同心圆”

最高检发布未成年人检察社会支持体系示范建设典型案例

□ 本报记者 张昊

近日，最高人民检察院举行“深化未成年人检察社会支持体系示范建设 推动《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服务规范》国家标准落实”新闻发布会，会上发布了未成年人检察社会支持体系示范建设典型案例。

《法治日报》记者注意到，这批案例体现出检察机关持续加强与社会各界的协作配合，重点围绕精准帮教涉罪未成年人、多元化综合保护救助未成年被害人、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深化法治宣传教育、推进未成年人保护社会治理等方面，形成工作机制、搭建协调平台、拓展社会支持资源、带动地区社会支持体系建设，下大力气构建未成年人检察社会支持体系，共画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同心圆”。

开展精准帮教和家庭教育指导

被附条件不起诉人段某某，案发时16周岁。2021年2月，段某某独自回家途中无故殴打他人，致一人轻伤、一人轻微伤。同年8月，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受理审查起诉，并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考验期为六个月。2022年3月，依法作出不起诉决定。

【履职过程】海淀区检察院依托与团区委共同建立的社会资源链接机制，委托北京超越青少年社工事务所贯通开展社会调查和家庭教育评估，为后续帮教及家庭教育指导提供基础。多类型专业社工深度介入，司法社工以段某某犯罪原因、法律认知、再犯风险等为主要调查内容，出具社会调查报告；驻校社工通过对段某某平时在校表现、走访老师同学，出具段某某社会关系、朋辈群体情况；家庭教育评估社工评估家庭教育指导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出具《家庭教育指导评估报告》。通过调查评估，了解到段某某一贯表现优异，后受父母离异影响又恰逢青春期，开始出现偏差行为，段某某父母存在疏于管教、不良行为习惯影响等问题，确需开展家庭教育指导。

检察机关联合专业帮教社工对段某某每月进行一次定期访谈，倾听了解其想法，对其提供正向支持，并结合法治教育、矫治教育小组活动、心理疏导开展针对性和精细化帮教。经过帮教，段某某改变了不良习惯，学习状态良好，在某重大比赛中取得优异成绩。检察机关还在妇联的协调下，委托专家开展家庭教育测评、制定方案、出具《家庭教育指导意见》，召开宣告会对段某某父母进行训诫，并与社工、家庭教育指导专家共同开展为期三个月的家庭教育指导，促使段某某父母调整自身行为，提升监护教育能力，家庭环境得到明显改善。

海淀区检察院以该案为切入口，与团区委、区妇联、中国儿童中心、北京超越青少年社工事务所完善帮教和家庭教育指导联动工作机制，确定“检察机关启动程序全程主导、团委链接资源保障资金、社会资源提供专业支持”工作模式，建立“社会调查、家庭教育评估、制定考察帮教方案和家庭教育指导方案、宣告训诫、长期帮教指导”的工作流程，继中国儿童中心之后，持续引入高校、心理咨询机构等更多社会资源，实现社会支持体系建设可持续发展。

【典型意义】检察机关依托专业社会支持体系，与多方联动，引入社工、家庭教育指导专家等专业社会资源，贯通社会调查、帮教、家庭教育指导等多个环节工作，纠正未成年人偏差行为，改善家庭监护和教育环境，多维度为未成年人顺利回归正常生活与学习提供帮助，实现教育挽救保护目标。

全流程引入社会力量干预矫治

被附条件不起诉人伊某某，案发时16周岁。2021年4月至5月期间，伊某某伙同张某某（成年人，已判刑）在湖北省黄冈市蕲春县某大酒店盗窃价值6435元的电脑主机显卡两张。另查明，2020年10月至11月，伊某某伙同甘某某、郭某某等人（均系成年人，已判刑）多次到蕲春县某超市盗窃散装饮料，价值1233元。2022年4月，蕲春县人民检察院依法对伊某某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确定考验期为六个月。2022年10月，依法作出不起诉决定。

【履职过程】检察机关联合社会力量同步调查同步评价，蕲春县检察院受理审查起诉后，与司法社工组织一道开展社会调查，了解到伊某某涉罪主因系交友不慎、父母溺爱。检察机关认为伊某某归案后认罪悔罪态度好，积极赔偿被害人经济损失，且系高三学生，符合附条件不起诉条件，邀请人大代表、人民监督员、值班律师、社区及学校代表召开不公开听证会，各方面一致同意检察机关意见。

考验期内，检察机关征求伊某某父母同意，将伊某某送入红安某未成年人观护基地，为其量身制定个性化的帮教方案。未成年人观护基地对伊某某精准帮教，观护基地通过法治教育、劳动实践、公益服务等增强其法治意识，矫正其不良习惯，专门安排文化课老师为其补课，备战高考。检察官每两周对帮教情况进行跟踪了解，不定期面对面交流，引入专业心理辅导，强化矫治转化。

检察机关与教育、共青团、妇联、关工委等单位共同努力，通过再社会化帮助伊某某顺利复学升学。县教育局协调保留伊某某学籍、高考报名，县团委动员青年司法社工与其结对子，县妇联对其父母进行家庭教育指导，县关工委开展法治教育，共同激励伊某某改过自新。伊某某顺利参加高考，被湖北某高校录取，在校表现良好。

【典型意义】在罪错未成年人干预和矫治过程中全流程引入社会力量，建立同步评价机制、社会观护机制、再社会化促进机制，整合社会力量、增进社会接纳、强化再社会化效果，实现检察机关“一家独管”向“社会共管”转变，单一“行为矫治”向促进“未来发展”转变，程序保障向权利保护转变，推动未成年人检察社会支持体系的发展和升级。

建社会支持平台助推综合治理

被害人楚某，案发时12周岁。2020年9月，楚某离家出走后被王某收留，与其同居并发生性关系。山东省东营市广饶县公安局立案后邀请广饶县人民检察院介入。该院介入后，同步开展了被害人救助工作。2020年12月，王某因犯强奸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六年。

【履职过程】被害人楚某长期监护缺失，遭受多次性侵后出现自闭倾向。广饶县检察院邀请司法社工共同开展被害人心理疏导。司法社工对被害人24小时疏导陪伴，有效舒缓被害人情绪，帮助被害人配合询问，保障一站式有效取证。

案发后，被害人学习、生活状况不稳定，2021年9月出现重度抑郁情况。同年10月，检察官研判被害人二次伤害风险，启动综合救助程序，借助团委12355青少年服务平台，多部门联动，一个月内帮助被害人解决改名、搬家、转学等事项；组建由检察官、老师、社工组成的救助小组，动态评估被害人状况，提供心理疏导、协助就医等综合救助服务。广饶县检察院为被害人申请发放3万元司法救助金，用于被害人心理治疗。经过两年跟踪救助，被害人已恢复正常生活。

广饶县乡镇企业多、外来务工人员多，同时，乡村未成年人数量大，存在监护缺失、法治教育落后等问题。广饶县检察院积极争取县委政法委支持，2022年4月在全县乡镇一级挂牌成立村居未检工作站，链接团委12355平台，引入社工、志愿者等群体，将未成年人保护力量下沉至乡村。依托村居未检工作站，联合社会力量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家长学校、自护教育等活动，将未成年人保护延伸至田间地头。

【典型意义】检察机关加强与共青团组织合作，依托12355青少年服务平台，构建社会支持体系，部门联动形成救助合力。设置村居未检工作站，将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嵌入社会治理，从根本上避免了事后监督、被动司法的局面，未成年人保护从“治已病”向“治未病”转换，为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保护打通“最后一公里”。

上海青东戒毒所王仕锋的“无毒”梦

监狱戒毒系统先进集体和个人礼赞

□ 本报记者 余东明 张海燕

王仕锋没想到，自己竟能获得国家级荣誉。

4月4日，司法部在京召开全国司法行政工作推进会暨全国监狱戒毒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表彰大会，上海市青东强制隔离戒毒所（以下简称青东戒毒所）四大队大队长王仕锋荣获“全国监狱戒毒系统先进个人”。《法治日报》记者远程电话采访时，他十分谦虚，而谈到工作话匣子就一下子打开了。

26年前，王仕锋参加工作，在工作中他亲眼目睹许多戒毒人员家破人亡，而他们也是最难戒治、出所后最难回归社会的一类人群。

“戒毒人员是违法人员，也是病人，更是受害者，我们要注重结合三重身份尽全力帮助他们戒断毒瘾，使其能重新回归社会。”王仕锋说，当看到一些戒毒人员经过戒治重获新生，有的还能坚持数十年彻底戒断毒瘾，自己内心的成就感油然而生。

在王仕锋工作的青东戒毒所，收治高峰时，所内每个组室都住满了人，他们尽管已经生理脱毒，但中枢神经受损后精神状况仍不佳，这给主管民警带来巨大挑战。

对此，王仕锋始终坚持“医教并重”理念，对于心理状态不稳定的戒毒人员，他制定了重点人员承包方案、设立了专门的心理咨询室，在情绪、心理上予以支持与指导。而为了更加精细化做好戒毒人员的心理、生理康复，他结合大队每名戒毒人员的不同身体状况，提出“一人一案”的治疗措施，并引入中医诊疗，还持续探索新形势下戒毒人员回归之路，打通所、社、家三条帮扶路径。

王仕锋经历过戒毒所收押人员的高峰期，也经历过疫情之下的上百天封闭管理期。长时间的值守，让许多年轻民警都感觉压力重重，他却始终坚持如一，并作为大队支部书记，创新制定了云上“党建+”项目清单、云上党员评价规则，通过线下“青老结对”、云上共享身边先进事迹等方式，激发大家争先斗志，肩负重任。

“王大队长常说，戒治好一个对象就是挽救一个家庭，为社会作出一份贡献，在他身上我们看到了戒毒民警的职业归属感和荣誉感，并不断为之努力。”王仕锋的同事说。

黑龙江全面推开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工作

本报讯 记者**张冲** 通讯员**段春山**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近日联合制定《关于开展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工作的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在全省法院全面推开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工作，在评估涉案财产“查扣冻”适当性等方面推出创新性举措，推动更加有效延伸司法职能，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据了解，《办法》明确了涉案企业合规范围、审查重点、适用原则和职能延伸重点，对审查涉案企业整改彻底到位、评估涉案财产“查扣冻”适当性、调整涉财产强制性措施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公开听证、判后职能延伸四个方面进行了工作创新，力促“能合规尽合规”，最大限度保障涉案企业正常生产经营落到实处。

《办法》规定，全省各级法院对检察机关根据企业认罪认罚和合规整改情况，提出的缓免或从轻处罚量刑建议，认为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指控的罪名准确，量刑建议适当，且涉案企业合规整改完成的，一般应当采纳。法院作出判决后，要及时将判决结果向行政主管机关通报，对企业合规整改情况专门说明，作为行政处罚时的参考。建立判后企业回访制度，推动企业规范发展。深入分析涉企案件犯罪成因，查找行业管理漏洞和风险隐患，提出司法建议，强化诉源治理、综合治理，“审理一案、治理一片”。

上接第一版

法护营商优化提速服务

2022年8月24日，在40余名企业家代表、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的见证下，湖州法院的“法护营商直通车”在南浔首站发出。

这辆“法治直通车”是湖州中院联合工商联等多个部门，围绕强村富民融合经营、政府招商引资、服务科技大走廊等举办的专题活动。

去年，湖州法院走访各类企业3207家，帮助解决法律问题4562个，获得众多企业好评。

近年来，湖州中院把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作为为群众办实事的重点，多次出台文件，开通服务专线，以实际行动支持企业家干事创业。

据了解，湖州中院还联合市工商联，成立全省首家营商环境司法服务保障中心，并在各区县建立分中心，发挥“府院联动”整体效应。开展助企纾困专项行动，办理涉中小微企业执行案件1324件，采用灵活查封418件，向中小微企业发放执行案款25049万元。

买卖合同纠纷案件平均审理时间居全省第一；破产收回债务所需时间位居全省第一……这是2022年湖州中院司法服务企业的成绩单。

“作为民营企业家，我从自己的亲身经历看到也体会到，湖州法院想企业所想、急发展所急，为企业发展提供了优质的法治化营商环境。”全国人大代表张天任说。

普惠共享数字正义在旁

龙溪村是浙江省首批8个“未来乡村”试点之一，两年前上线了“未来乡村”数字应用场景。

“真是太方便了，在手机上可以直接发起不动产信息查询申请，一步都不用跑。”长兴县吕山乡龙溪村村民感慨地说。

记者了解到，这得益于该村的“共享法庭”。

“共享法庭”设在龙溪村“未来乡村”数字服务中心，功能全部集成到该村“未来乡村”数字应用手机端，联通“人民法院在线服务”“浙江解纷码”等程序，便利当事人移动端网上立案、调解纠纷。

作为浙江省示范“共享法庭”之一，该“共享法庭”依托“司法普惠中心”平台，与大数据局、公安局、市场监管局等10个部门建立协同机制。村民可在线发起身份信息、不动产登记信息等10余项事项查询申请，实现多项涉诉事项一网通办，为群众带来看得见的便利。

“‘共享法庭’就在群众身边，更能贴近群众、服务群众，是我们参与社会治理大格局的有力支点。目前，湖州法院在全市建立了1157家‘共享法庭’，覆盖消费者、家事、知产、金融、劳动、道交等众多行业领域。”湖州中院民一庭庭长项炯介绍，2022年，湖州市“共享法庭”共参与指导调解6678次，化解矛盾纠纷5433件，纠纷就地化解率81.3%。

近日，江西省横峰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来到辖区学校，开展“国家安全、人人有责”主题教育活动，增强青少年国家安全意识。图为民警为学生讲解国家安全知识。 本报记者 黄辉 本报通讯员 薛南 摄

平安幸福画卷在三秦大地徐徐铺展

上接第一版 紧盯重点行业领域开展“百日行动”和“百日执法”，事故率同比显著下降。

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以宣传贯彻反有组织犯罪法为牵引，推动“十件实事”任务落实。2022年，打掉涉黑犯罪组织两个、涉恶犯罪集团17个、涉恶犯罪团伙30个，查封、扣押、冻结涉案资产1.58亿元；开展信息网络、自然资源等行业领域整治，排查整治一批行业乱象。

在重点专项工作方面，除了有序推进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外，陕西还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印发《关于切实做好各类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开展为期1个月的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活动等。

为有效防控各类风险隐患，去年，陕西深入开展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2022年，陕西全省刑事案件立案同比下降13.4%、治安案件发现受理同比下降7.7%，全年破获电信诈骗案件10565起。

打防并举，综合施策，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陕西正以群众可见、可触、可感的方式逐步实现。

创新治理

守护社区平安

“身体不舒服，网格员知道后立马给我送药，还叫社区医生来做检查，平时有事找网格员，他都及时来。”说起网格员刘飞，安康市汉阴县涧池镇紫云南郡社区居民林少兵连连称赞。

在紫云南郡社区，像刘飞这样的网格员还有很多。网格员每天奔波在所在网格的各个角落，从社区环境卫生、邻里矛盾化解到社区治安维护，他们以热心、细心、耐心为群众提供服务，守护社区平安。

汉阴县持续深化的“321”基层治理模式，即以党员联系群众、人大代表联系选民、中心户长联系居民为纽带，以管理网格化、服务精细化为路径，以高效治理平台为保障的基层治理模式，不断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和服务水平。

咸阳市“党建引领、法融网格、共治共享”推进基层社会治理模式入选“中国改革2022年度地方全面深化改革典型案例”；榆林市创新推出了“五级五长包户制”，汉中市探索构建“一网四化三统一”基层治理体系，铜川市以“好人之城”推动发挥德治教化作用的做法在全国经验交流会上作了书面交流……

陕西省委、省政府还坚持重心下移，成立城市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领导小组，印发《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若干措施》《贯彻落实〈关于深化城市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若干措施（试行）〉的工作方案》，持续推进基层治理能力建设。

陕西全省1316个乡镇（街道）全部配备了政法委员，建成了综治中心，建立了专兼职网格员队伍，统筹基层信访、公安、司法、法庭等力量，推动掌握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强化治安防控等工作在基层落实。

同时，陕西省及时修订《试点工作指引》《区域特色指引》第二版，推动试点市对照11个认领项目、63项共性指标、7项区域特色指标、6项负面清单指标，逐条逐项、对标落实，5个试点市分别形成了问题清单和责任清单，并开展了自查整改。加强经验共享，指导各地加强试点项目经验集成创新，收集优秀试点案例200余个，创新观摩经验600余个。

平安建设，为了人民，还要依靠人民。工作中，陕西省积极营造浓厚氛围，宣传推广各地经验做法；大力弘扬见义勇为精神，周云康、孙宏栋被授予“全国见义勇为模范”称号；持续开展“平安之星”宣传活动，定期召开新闻发布会，讲好平安故事，传播法治声音等。

一项项举措、一系列行动，从平安到长治久安，一幅幅以平安为底色、以和谐为元素的幸福画卷，正在三秦大地徐徐铺展。

融入基层治理 创出『无讼乡村』

探寻漯河市源汇区法院受案数不升反降的秘密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2023年第一季度新收诉讼案件1389件，与2022年同期相比，减少169件，降幅10.85%。其中，民事案件新收1278件，减少188件，降幅12.82%……看到河南省漯河市源汇区人民法院呈报的一组数据，漯河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王晓东半信半疑，“不少基层法院院长抱怨‘案多人少’，源汇区法院受案数为何不升反降？”

在近日赴源汇区法院人民法庭的一次调研中，王晓东找到了答案。

“源汇区法院大刘法庭2023年第一季度新收案127件，与2022年同期相比，减少36件，降幅达22.09%。”4月16日，王晓东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指着手头的一组人民法庭的相关数据说，“人民法庭积极参与基层社会治理，通过创建‘枫桥式人民法庭’，助力法治乡村建设，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创出更多的‘无讼乡村’，矛盾纠纷实现就地化解，受案数自然会下降。”

“说理堂”搭起“连心桥”

“说理堂”是源汇区大刘镇南王村党支部为解决邻里纠纷、家庭矛盾搭建的一个说事评理的平台，说事人由退休干部、乡贤代表、司法代表等组成。

“说事人利用自己在群众中的威望和口碑，热心为村民调解矛盾纠纷，促进邻里和谐。”南王村党支部书记、“说理堂”说事人李明杰说，“不论是对村里工作有意见，还是张家长李家短的邻里纠纷，村民都能随时来‘说理堂’把心里的‘疙瘩’说说，然后由说事人来评理，帮忙解决问题。”

在南王村，“说理堂”既是村民们疏通心气的“绿色通道”，也是村干部和群众的“暖心屋”“连心桥”，成为源汇区开展诉源治理的一件“法宝”。近年来，南王村通过“说理堂”化解房屋产权、土地、情感、邻里等纠纷50起。

矛盾纠纷多元化解

村民陈某院子里的一棵树被大风吹倒，砸坏了邻居张某家的墙瓦。张某执意要陈某修复墙瓦，陈某认为这是天灾，不怨自己。张某一怒之下到法庭起诉陈某。大刘法庭庭长金立接到案件后，第一时间向村干部了解两家情况，又通过村委会联系双方子女协助做工作，促使双方达成和解，张某撤回起诉。

大刘法庭将人民调解、行政调解与司法调解无缝对接，形成“三位一体”调解机制，实现诉前、诉中案件的联调联动。金立说：“人民法庭积极融入当地诉源治理体系，推动基层社会治理实现系统化、精细化、法治化。”

“人民法庭主动对接各类调解组织，纠纷解决由法院的‘一元化’变为以法院为主导的‘多元化’。”源汇区法院院长张永辉说，“‘枫桥经验’的精髓在于依靠社会力量，就地解决矛盾纠纷，我们积极开展‘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活动。近年来，凡是涉及农村、农民的案件，我们都邀请村干部、调解组织参与调解，大都以和解方式结案。”

审理一案教育一片

年逾七旬的王老太到法庭起诉两子两女。子女们因赡养费问题出现分歧和推诿，让她伤透了心。考虑到王老太年岁已高，行动不便，且赡养纠纷在农村较多，承办法官在村里的巡回审判点公开审理了此案。

“赡养老人是每个子女应尽的法律义务，为人子女应当多一些关爱，少一点计较……”庭审中，承办法官秉着消除对立、弥合亲情的司法理念，既讲法律责任，也说养育之恩，老人的子女当庭就赡养费问题提出调解方案，得到了老人的认可。

“法官多跑一点，就可以让群众少跑一点。”张永辉说，将农村院落、企业车间、田间地头等作为以案释法的课堂，实现了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社会效果，拉近了人民法庭与群众的距离。

在南王村的“说理堂”旁，有一个法治主题公园，走进公园，首先映入眼帘的便是“法治南王”四个字，沿着入村主路往里走，道路两侧是醒目的法治文化绘画墙。绘画以小明的一生为案例，将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民法典知识融入一个个法治小故事。

“法官在村里开庭审案，让村民知道了守法的重要性，也知道了违法的后果。现在村里一年到头也没几个人打官司。”村民陈艳丽说。

“小法庭也可以做出大文章。人民法庭以法融情，纵深推进基层治理和服务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切实找准司法服务保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结合点、着力点，进一步细化和完善诉源治理工作模式，不断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效能。”王晓东说。

本社社址:北京市朝阳区花家地甲一号 邮政编码:100102 电话中继线:84772288 广告许可证:京朝工商广登字20170106号 零售:每份壹元肆角 昨日本报(北京版)开印时间03时00分 印完时间04时20分 印刷质量服务热线:(010)84772855 举报电话:010-84772861 邮箱:fzrb-jw@126.com